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24-028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孙颖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孙颖女士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其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6 年 6 月 5 日，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鉴于孙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导致公司监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孙颖女士的辞职应当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在此之前，孙颖女士仍将依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认真履行监事的相关职责。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李妮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李妮女士具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对孙颖女士在公司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7日

附件：李妮简历

李妮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7 年加入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行政管理部经理。

截至今日，李妮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李妮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